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

書籍出版申請、審查暨出版作業要點

111年7月11日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第1屆第6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

壹、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以下簡稱本學會）基於學術倫理教育知識之傳播、保存與應用，以提升學術倫理教育研究、教學與推廣之品質，特訂定「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書籍出版申請、審查暨出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敬邀本學會會員踴躍賜稿。

貳、本學會出版品以學術倫理教育之平面、數位或二者綜合之書籍為主。

參、出版書籍

一、以中文學術倫理教育專書為發展重點，徵稿方式分為自由投稿及本學會主動邀稿二種，所有來稿均須按本學會申請程序，始得出版。

二、申請

（一）稿件填具「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書籍出版申請書」（如附件一）並檢附著作全文各一份。申請書及著作全文得以紙本或電子檔方式送至本學會。

（二）內文格式原則上依循「美國心理學會」（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APA）最新版出版手冊（目前為第七版）的撰寫格式。中文字型一律採用標楷體，英文字型一律為 Times New Roman。

（三）來稿限未曾出版之著作。

三、審查：

（一）審查工作均由本學會編輯委員會進行。

（二）編輯委員會由本學會理事三至五名任之。

（三）申請出版之書籍依是否已有審查機制分別進行下列審查：

1、已有審查機制之著作：由本學會之編輯委員會依內容、價值決議出版與否。

2、未有審查機制之著作：經學會編輯委員會同意後，送交二名審查人採雙向匿名審查方式進行全文內容審查。審查結果如有分歧之情事，由編輯委員會另送第三名審查人進行仲裁審查。

（四）繳納審查費用：

1、審查採內容審及逐章審。

2、凡受邀擔任著作審查之校外學者專家，皆依審查字數支領審查費。

3、審查費給付標準為中文每千字 200 元及外文每千字 250 元。

4、複審費為 2,000 元整。

四、出版

（一）通過同意出版之著作，著作人應於接獲本學會通知起半年內繳交排版費兩萬元及著作修改後之定稿，交稿時應附電子檔與列印紙本各一份。

（二）交稿逾期且無事先告知者，本學會得調整其出版順位或取消出版。

(三) 通過出版審查之著作，本學會將與著作人簽定出版授權合約書，作為雙方權利義務依據。

肆、稿酬與權利金

(一) 出版品之稿酬與權利金應於個別出版品合約訂之。

(二) 作者與本學會共同出版品之發行、銷售及相關經費，得約定經費分配比例，統一匯入本學會帳戶。

伍、著作人應保證其著作未違反著作權法及現行各項相關法規，並擁有該著作之合法著作財產權。

陸、本作業要點經學會理監事會議同意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書籍出版申請書

送件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編號：

一、作者資料

作者(依序排列)	
聯絡人	
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信箱	
郵寄地址	
著者現職	
著者簡歷	
著者相關出版品	

二、著作說明

著作是否已有審查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著作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專書 <input type="checkbox"/> 教科書 <input type="checkbox"/> 工具書
著作名稱	
著作目錄	
內容摘要(約300字內)	
關鍵字(5-10個)	
約略字數	
學術價值、獨特性及貢獻	
著作主要閱讀群	
讀者可能的獲益	
請具體說明著作在同類出版品中的競爭優劣勢分析	

三、檢附資料

- (一) 本申請書紙本一份及電子檔
- (二) 著作全文紙本一份及電子檔

※聯絡方式：

地址：臺灣學術倫理教育學會，新竹市東區大學路 1001 號 205 室

聯絡人：高祕書長 (taace2020@gmail.com，0965-409-595)